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复函〔2020〕113号

##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广智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将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广智科技职业大学的请示》(晋政文〔2020〕130号)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规定》和《教育部关于同意设立山西广智科技职业大学的函》(教复函〔2020〕113号),经研究决定,批准设立山西广智科技职业大学,由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而来,学校代码不变。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  
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请你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立即停止办学行为。坚持  
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

三、你省要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责任，依法依规做好有关工作，确保师生、校园和谐稳定，同时倒逼相关地市、部门和单位加快推  
进，努力形成红绿双线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  
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加大资源投入力度，加强教  
师队伍特别是“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规范  
办学行为，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  
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2020年12月18日

(此件吉壁公开)

协：山西省教育厅

省内有关省属高校、各市教委、省教育厅、省社科院、省成科、省出版局

教育局、省计委

2020年12月23日